

浅谈儿童古筝教学方法

白娟

(枣庄学院音乐系 山东 枣庄 277000)

[摘要]首先简述学习古筝的意义,然后结合这几年古筝教学的实践,浅谈儿童古筝教学的几点体会,并归结成适合儿童心理特点的教学方法。

[关键词]儿童古筝教学 儿童心理特点 教学方法

中图分类号:G61 文献标识码:A 文章编号:1671-7597(2008)1010150-01

一、儿童学习古筝的意义

古筝是中华民族音乐的瑰宝,至今已有两千多年的历史,早在战国时期已广泛流传于民间。由于它形制古朴典雅,声音优美动听,因而深受家长和儿童的喜爱和欢迎。而引导儿童学习古筝,激发儿童学习古筝的热情和渴望,对培养儿童热爱民族音乐、充分感知中国筝文化的丰厚底蕴、提高他们音乐素质和其他方面的综合素质,有着其它方式不可替代的作用。

科学研究成果表明,当儿童演奏乐器时,由于左右手指经常运动,使得反应更加灵敏,智力得到开发。这种智力的促进和发展既表现在反应灵敏、思想开阔上,也表现在观察力敏锐、想象力和创造力丰富等方面。从生理上分析,儿童在演奏乐器时,美妙的音乐影响其情绪,情绪又影响荷尔蒙分泌,继而影响其大脑分析能力和记忆力的发展。由此可见,通过演奏乐器,不但能影响儿童的情绪,促进智力开发,而且能陶冶情操、净化心灵。

二、儿童古筝教学的几点体会及适合儿童心理特点的教学方法

(一)根据儿童心理特点,强化儿童的学习兴趣。小提琴家梅纽因曾说过:“教学工作从本质上讲,就是引导学生在正确的路上探索。”爱因斯坦有句名言:“兴趣是最好的老师。”就是说,兴趣是人类潜能的“原动力”。要将启发、引导和发展少儿的学筝兴趣,提高到重要议事日程上予以研究。在我的教学中,曾遇到这样的情况:个别学生开始学古筝时很高兴,但后来渐渐下降,甚至于坐在琴前愁眉苦脸。原因是虽然家长喜欢古筝艺术,很热情地送孩子来学习,但不考虑孩子心理,对孩子“恨铁不成钢”,总是责备。诚然,兴趣不能替代意志力的培养,更不能替代才能,但是有了兴趣,就可以使学生的潜能最大限度地发挥出来。教这样的学生,我在上第一节课时,先请程度深的学生表演几首曲子,并做乐曲介绍,这时我发现他的眼睛瞪得大大地看着、听着,羡慕得不得了。这时我就告诉他:音乐就像语言一样有其自己的文字,你必须会读会看,才能学懂。这样第一节课程的乐理知识的教学就在不知不觉中开始了,下课时,学生拉着我的衣角问:“老师,什么时候教我弹古筝?”,这样,学生就对弹古筝产生了兴趣。

(二)尊重学生,做学生的良师益友。学生都有极强的自尊心,只有尊重学生才能让学生欣赏自己,从而更好的要求和教育学生。许多优秀的教师都深深地认识到“教育技巧的全部奥秘就在于如何热爱学生”。教师应该主动去接近学生,了解学生,做学生的知心朋友。做一名“严师”固然会让学生因为畏惧而认真练琴,但也会引起一些学生的抵触心理,相比较而言,耐心的讲解、和蔼的态度会让学生更乐意接受,让他们在学习过程中丝毫没有被强迫的感觉,着无疑是一种成功的教育。同时儿童的年龄特征决定了古筝教学的过程应该是一个不断激励的过程。一句赞美的话语、一个赞许的目光、课间与学生一段亲切的交谈都会激起学生学筝的热情。这些看似简单的举动,却能体现出教师水平的高低。在对学生的赏识鼓励中尤其要学会接纳学生的失败和不足,只有这样,赏识和鼓励才更具目的性和针对性。鼓励并不是不要批评,而是应将批评融于鼓励之中,批评过程中要充满着热情的期待,要让学生真切地感觉到老师是他的知心朋友。

(三)循循善诱,培养儿童的乐感与表现力。儿童是一群未成年的孩子,他们艺术思维能力普遍比较低。而古筝艺术是一种听觉艺术,是一种时间的艺术,它是抽象的。但是,每部作品却又是在表现作者的内心感受,有表现欢快的,有表现忧伤的……所以,教师在培养他们乐感方面的教学过程中,重点应放在音乐语言上,尽力将无形的东西形象具体化,以帮助学生理解音乐作品、体会音乐作品的内在意境,以达到教学要求。

(四)因材施教,科学合理地布置作业。如何科学、合理地布置学生

的课外作业,也是教师能否教好学生的关键所在。每一个孩子的发展速度和开窍的早晚都是不一样的。教师应该根据因材施教的原则,针对学生各自不同的情况布置适当速度的作业,根据他们的个别差异提出不同的要求。只要孩子在原有的基础上有所进步就应该加以肯定,让每个层次的学生都能体会到成功的喜悦和满足,增强他们练筝的兴趣。

(五)开拓儿童的思维,培养儿童的创造能力。中国有句古语:“授之以鱼不如授之以渔。”德国教育家第斯多惠有这样一句名言:“教育的艺术不在于传授本领而在于激励、唤醒、鼓舞”。所以在古筝教学过程中想象力、创造力的培养比传授知识更为重要,要让学生成为开拓型、才能型、创造型的新一代,就要培养他们从小具有丰富的想象力,具有高度发挥想象能力的习惯和善于运用创造性思维的习惯。而古筝演奏从乐谱变为生动的音响,其过程本身就是个充满创造性的艺术活动。但是,音乐作品有其独特的发挥空间的作用,同一首乐曲对于不同的演奏者,由于各自的知识水平、音乐视角不同,他们的表现都有自己独特的风味和韵味。为此,在乐曲教学过程中,就要重在培养学生的创造力,不要让学生成为复制品。所以,当学生学完中级教程,证实学生的识谱、演奏技能已达到一定的水准,这时就要注重加强学生对音乐作品深度的理解和表现能力的培养。每部作品,作者都是在特定环境下创作出来的,作者应用了不同的技巧和音乐语言,去体现其内心那一片天空的独特灵感,表现作者创作意图和目的。所以,在学生演奏之前,要大致了解作者的创作背景,去感受作者的触角。而教师应积极激活学生的表现欲望和创造冲动,创设易于产生创造性活动的环境,使他们在主动参与中展现他们的个性和创造才能,使他们的想象力和创造思维得到充分发挥。

如在学弹乐曲《秦桑曲》时,乐曲的本意是描写妙龄女子思念远方夫君的激切心情。但儿童没有乐曲本意的体验,怎么办?我就这样设问:你有没有亲人在远方?你思念他吗?你怎样思念他?我的“引导”成了发展学生创造性思维的催化剂,学生充分发挥自己的想象力,来表述自己所理解的乐曲的意境和情绪。这正如人民教育家陶行知先生所说:“处处是创造之地,人人是创造之人”。只有教师在古筝教学中遵循音乐学科的特点,在音乐实践活动中增强学生的创造意识,开发学生的创造性潜质,学生在学业上才会有所建树。

三、结束语

艺无止境,法无定则。各种教学方法也不是完全独立的,它们必须有机结合起来,在特定时期有所突出。但我认为,古筝教育的目的在于:充分发挥古筝艺术本身的特点,激发学生学古筝的兴趣和热情,让学生在自由、积极和愉快的音乐实践中,自主地感受音乐,培养学生的创造能力和审美能力,全面提高学生素质。这就要求教师不断改进教学方法,增强其实用性和可行性。在整个教学手段上、在教学环节的设计和课堂布局上进行精雕细刻,采用多种多样生动、通俗的方法进行教学,从而减少儿童学筝的心理负担,让儿童轻装上阵,从学习古筝中体会到无穷的乐趣。

参考文献:

- [1]张艳,浅谈儿童古筝教学[J].江南时报,2007年第26版.
- [2]王虹,浅谈儿童古筝教学的几点体会[J].科技信息(学术研究)2007年14期:262.
- [3]刘世音,音乐课堂中提问的方式与技巧[J].科技信息(学术版)2006年09期:426.窗体顶端.